

106 學年度白河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退班辦法，如下說明：

1. 申請退班的技藝課程學生需符合下列二階段審核資格：
 - 第一階段：需經家長暨導師同意。
 - 第二階段：經遴輔會議通過。
2. 通過審核的學生，回原班級上課。

白河國中 輔導組
聯絡電話 06-68520675#302

白河國中 106 學年度辦理自辦式、合作式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退班申請表

| 班級 | 三年_____班 | 座號 | | 姓名 | | 職群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|----|--|----|--|
| 申請退班 原因說明 | | | | | | | |
| 申請日期 |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
家長同意_____ (簽名) 導師同意_____ (簽名)

遴輔會審查結果：同意退班 不同意退班